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八菱科技”）于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杨竞忠先生的通知，获悉杨竞忠先生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期满已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杨竞忠	是	14,000,000	21.07%	4.94%	2018-03-16	2020-03-09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宁分行
合计		14,000,000	21.07%	4.94%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杨竞忠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杨竞忠	66,433,049	23.45%	39,000,000	58.71%	13.76%	0	0%	0	0%
顾瑜	24,688,427	8.71%	23,477,000	95.09%	8.29%	18,227,045	77.64%	289,275	23.88%

杨经宇	319,108	0.11%	0	0%	0%	0	0%	0	0%
合计	91,440,584	32.27%	62,477,000	68.33%	22.05%	18,227,045	29.17%	289,275	1.00%

注：顾瑜女士所持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

三、其他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杨竞忠、顾瑜夫妇质押的上述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股东将采取提前还款、追加质押物等措施进行应对。

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票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表。

特此公告。

南宁八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2日